

伯克希尔372亿美元收购精密机件公司

据海外媒体报道,巴菲特旗下的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昨日宣布,以每股235美元的价格收购飞机零部件以及能源生产设备制造商精密机件公司,包括债务在内的交易总值达到372亿美元,这是伯克希尔哈撒韦史上最大手笔的并购交易。

据悉,每股收购价235美元较精密机件上周五的收盘价193.88美元溢价约21%。而在昨日美股收盘前交易时段,精密机件的股价大涨19.6%至232美元,成交量明显放大。

目前,伯克希尔哈撒韦旗下拥有80多家公司。尽管在去年花了78亿美元完成了31项收购,但伯克希尔哈撒韦再也没有涉足“大象”公司。此前,伯克希尔哈撒韦最大手笔的交易来自2010年以265亿美元入股伯灵顿北方圣达菲铁路。有分析人士表示,伯克希尔哈撒韦正在从一家以保险和投资为核心的投资公司,转型为一个巨型工业集团。收购精密机件还将令伯克希尔哈撒韦进一步迈向重工业领域,减少对保险和投资业务的依赖。(吴家明)

香港第五批iBond挂牌受捧

香港特区政府最新发行的第五批通胀挂钩债券iBond昨日在港交所挂牌上市,首日升幅超过5%,盘中每单位价格曾高见105.7港元,收盘报105.5港元,如果不计手续费,认购的投资者每手账面可获利550港元。

考虑新一批iBond在刚刚上市时交投比较活跃,加上预计香港通胀在短期保持温和,因此,有市场人士建议投资者在iBond上市后即可先行沽货获利,也有分析认为,在目前存款利率较低的情况下,建议申购iBond的香港市民可考虑长线持有至到期日。

香港友达资产管理董事熊丽萍认为,投资者如果只是寻求短线获利,那么上市首日有超过5%的回报已非常可观;对于一般以存款为主的银行客户,建议可继续持有这批iBond,她表示,因为目前香港存款客户正面临银行存款低息的情况,而iBond的主要作用之一是让存户对冲通胀,因此建议一般银行存户可长期持有以获得稳定收益”。

据悉,第五批iBond是历来认购人数最多的通胀挂钩债券,收到近60万份有效申请,每人最少可获配发一手,其中约40万人获配两手。第五批iBond为三年期,每张面值10000港元,每半年派息一次,利率与最近6个月香港通胀率挂钩,最低保证利率为1厘。(吕锦明)

中概电商股:巨头还不想“回家”

证券时报记者 吴家明

是否私有化已成全体中概股公司的“必答题”。与几乎集体回归的中概股游戏公司不同的是,多数中概电商公司依然对美股市场表现出足够的“眷恋”,特别是电商巨头依旧不想“回家”。

电商众生相: 股价表现平平

从整体股价走势来看,今年以来中概电商股的整体表现平平。昨日,阿里巴巴与苏宁的“百亿联姻”引起市场热议,但阿里巴巴在美股市场上表现却似乎不尽如人意。市场数据显示,阿里巴巴的股价不到80美元,7月份累计下跌4.8%,为连续第二个月下跌。今年以来,阿里巴巴的股价累计下跌近24%。

本周,阿里巴巴将公布二季度财报。根据标普Capital IQ的调查,分析师预计阿里巴巴当季营收同比增长32%至33.8亿美元;净利润则有可能同比下滑58%至8.42亿美元。另一电商巨头京东的股价表现相对稳定,今年以来累计上涨近39%。不过,与阿里巴巴的业绩相比,京东在2014财年创纪录亏损8亿多美元。对阿里巴巴与苏宁的“百亿联姻”,《巴伦周刊》认为,这对竞争对手京东构成了更为直接的威胁,摩根士丹利还将京东的评级下调至“持有”。

中概电商股里还有著名的“妖股”唯品会,自上市以来唯品会股价曾经上涨69倍,一度超过百度成为最贵中概股。不过,从今年4月底创下历史新高之后,唯品会的股价却一路走低,从30.2美元跌至21美元。此前,唯品会还在美国遭遇做空

和集体诉讼。同样面临集体诉讼的聚美优品,股价也从去年同期的39美元跌至18.5美元,但如果从今年以来的表现来看,依旧维持小幅上涨。此外,跨境电商兰亭集势连续亏损,今年以来的股价累计下跌近50%。

一些国内垂直网站也开始涉足电商领域,汽车之家此前涉足电商开始卖车,但今年以来股价窄幅震荡,累计涨幅基本为零。搜房网着力房产电商,今年以来股价也只是基本持平。

“曾经一哥”想回家

虽然今年以来中概电商股的整体表现平平,但包括阿里巴巴、京东、唯品会等在内的电商巨头暂时都没有私有化“回家”的计划。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一些早期赴美上市的企业却开始产生“回家”的想法。曾经的B2C电商第一股“麦考

林”此前宣布,董事会已收到来自南京商圈网和Leading Capital发出的初步非约束性收购要约。当当网此前宣布公司董事会已接到来自董事长俞渝、CEO兼董事李国庆的初步非约束性私有化要约,收购价格为每股美国存托股(ADS)7.812美元。麦考林和当当网的私有化背后或许与低迷的股价有关。截至目前,麦考林的股价不到3.5美元,当当网的股价不到7美元,刚上市时当当网的股价曾高达36美元。

电商巨头们纷纷选择在美国上市有其深刻动因。网络消费作为一种依托互联网的消费方式,随着互联网在中国的飞速发展,已成为人们



美联储加息“干打雷不下雨” 印度尼西亚急了

证券时报记者 吴家明

9月的脚步越来越近,市场对美联储加息的讨论也进入白热化阶段。不过,美联储一直“干打雷不下雨”,开始让一些华尔街机构和新兴市场国家失去耐心。

市场不怕“狼来了”

近期,亮丽的经济数据不断涌现,令市场对美联储的加息预期越来越高,特别是美国劳工部近日公布的数据显示,7月份非农部门新增就业岗位数量符合市场预期,失业率则继续持稳在5.3%,市场普遍预计美联

储在9月加息的可能性越来越大。

路透社调查显示,华尔街仍然预计美联储将在9月加息,但更多机构认为今年只会加息一次。有“霸王”之称的格罗斯更表示,9月一定是美联储的加息之日。

狼来了”喊了很久,但一些华尔街机构已经失去耐心。美联储可能最快在9月加息的预期原本会令债券市场发生动荡,国债收益率应当急剧上升,但在7月非农就业报告显示劳动力市场进一步改善之后,10年期和30年期美债收益率当天却没有上升,反而在短线冲高后出现回落。对于这样的国债市场,渣打债券策略师在研报中用了一个词

来形容——漠然。有分析人士表示,即使美联储在9月将基准利率上调25个基点,也可能不会令长期借贷成本升至很高的水平。

此前,同样不愿再等待的富国银行早已开始忙着将投资转向收益率更高但在利率攀升时表现不佳的资产,而不像此前那样侧重于那些在利率快速攀升时表现优异的资产。

新兴市场或拨云见日

2013年美联储释放信号表示即将退出量化宽松政策时,由此产生的“紧缩恐慌”在诸多新兴国家中引发剧烈震荡。许多投资者担心,随着美联储

加息步伐临近,商品市场和新兴市场或遭遇重挫。

就在许多新兴市场国家都对美联储加息诚惶诚恐之际,印度尼西亚却呼吁美联储赶紧加息。据海外媒体报道,印度尼西亚首席经济部长Sofyan Djalil表示,希望美联储赶紧加息,因为加息时间的不确定给印尼带来了下行压力。当美联储真的开始加息,印尼盾汇率反而不会下跌,因为加息已经体现在市场预期之中,并且印尼盾实际上已经被低估。

对新兴市场来说,美联储加息越早越好,可以消除一个不确定因素,尤其又是无可避免的因素。”GAM基金经理恩佐如是说。哥伦比亚财长

Mauricio Cardenas表示,美国利率上升会导致哥伦比亚年债务成本增加12亿美元,但美联储加息表示美国经济更快增长,带来更多贸易和投资可抵消加息的影响。

此外,有分析人士表示,从当前的情况来看,如果美联储未来数月不采取行动,则将对新兴市场带来更为不利的影响,此举可能拉长加息周期并扩大加息幅度。曾担任白宫经济顾问委员会主席的古尔斯基表示,预计美联储在9月份就会做出加息决定,但在开始加息的同时,美联储也应该避免在此后进一步加息时操之过急,或者令市场形成美联储可能会在此后快速加息的错觉。

沽空机构真的理直气壮吗?

证券时报记者 吕锦明

继中国忠旺之后,又有在港上市内地企业遭到沽空机构狙击。

昨日,中国光纤于10时30分起申请停牌,公司随即表示将发布涉及内幕消息公告,停牌前股价持平在1.57港元。据悉,沽空机构Emerson Analytics日前发表报告,质疑中国光纤财务造假。

Emerson Analytics认为,中国光纤上市至今不断夸大收入、盈利和其他财务数据,甚至建议将公司除牌才是“最恰当的结果”。

这次中国光纤遭遇沽空机构狙击,不禁令人回想起此前不久,作为全球第二大、亚洲第一大工业铝挤

压产品研发制造商中国忠旺被神秘沽空机构唱淡的一幕:因受到Dupre Analytics发表的做空报告影响,中国忠旺7月30日股价下跌1.49%,报收于3.31港元;公司股票次日停牌。

值得一提的是,Dupre Analytics官网域名是在7月8日才刚刚创建,之前并没有做空其他公司的经历;另外,这家沽空机构还公开承认Dupre Analytics只是一个假名,坦言背后真正的注册实体名称不便透露,同时对于机构背景、人员构成以及营运资金来源等问题,其均以安全考虑为由拒绝对外披露。

“我们对于这家沽空机构的言行感到很诧异。”一位中国忠旺工作人

员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从公开资料看,Dupre Analytics成立仅一个月左右,中国忠旺是其做空的第一个目标公司。但是,中国忠旺自2009年在港交所上市以来,公司的财报都是经过外部独立核数师审计的,从无保留意见。Dupre Analytics有关指控毫无事实根据,失实陈述,其意图很可能就是借沽空中国忠旺获利。”

上述人士的质疑和推测不无道理,一方面,沽空机构Dupre Analytics来势汹汹,言之凿凿,抢先将自己摆在道德舆论高地,对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评头论足,并在报告中放言要通过做空目标公司获利;另一方面,Dupre Analytics对自己的真实身份和背景又遮遮掩掩,对外界的质疑和追问表现

得扭扭捏捏,甚至避而不答。

由此看来,所谓做空机构对已有人在道德准绳上显然采用了两套标准,可谓乱撒网。因此,我们不禁要问:沽空机构在做空时真的是那么理直气壮吗?

近年来,沽空机构大举“猎杀”中资企业的现象屡见不鲜,其肆无忌惮的掠夺行径也引发业内人士的警惕和口诛笔伐。仅2011年至今,就有近50家在美国上市的中国公司受到沽空机构的影响,在所有的沽空机构中,以香橼、浑水最为常见。对此,谷歌前高管李开复认为,香橼之流的言论将使中国企业在海外上市面临更大的困难,这对于中国和美国公众而言都是不利的。

关于要求东方银星敦促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归还侵占上市公司资金的函

致: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豫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豫商集团”)作为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东方银星”)的股东,获悉东方银星控股股东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集团”)于2015年8月4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所持有的东方银星20.93%股权以801,942,900元的价格(即每股29.94元)转让给晋中东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东鑫公司”)。但我公司关注到东鑫公司披露的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实际控制人及银星集团在转移控制权之前未提前归还侵占上市公司约1.6亿元土地预付款项,且做出的安排也极不合理,并且未通过股东大会批准,这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因此,我公司要求上市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敦促实际控制人及银星集团在转移控制权之前归还侵占东方银星资金,消除对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被收购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被收购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被收购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有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转让被收购公司控制权之前,应当主动消除损害;未能消除损害的,应当

就其出让相关股份所得收入用于消除全部损害做出安排,对不足以消除损害的部分应当提供充分有效的履约担保或安排,并依照公司章程取得被收购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对于上市公司资金侵占行为,2015年8月5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第四部分内容:2015年8月4日,就东方银星向银星集团关联方重庆天仙湖置业有限公司预付约1.6亿元款项购买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天仙湖区域16宗土地的交易等东方银星与银星集团关联方之间尚未完成的交易,银星集团不可撤销地做出声明与承诺:在所持东方银星26,785,000股股份办理完毕过户登记之日起的12个月内,银星集团将积极配合并协调其关联方履行完毕上述交易,若因客观原因确实无法履行的,银星集团承诺在上述期限内,

代其关联方将交易所涉款项本金加计资金利息一并偿还。针对银星集团作出的上述承诺,东鑫公司不可撤销地做出声明和承诺,若银星集团及其关联方最终未履行完毕与东方银星间的交易而需承担交易所涉款项的本金并资金利息的偿付义务的,则由东鑫公司将剩余款项本金并资金利息先行偿付给东方银星;若应监管要求需要提前清偿而东方银星及其关联股东未能及时清偿的,则由东鑫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先行清偿给东方银星。”

由此可见:银星集团并未在转移上市公司控制权之前做出主动消除损害的安排;银星集团的声明和承诺中并未将其取得本次股份转让所得款优先用于消除损害,且承诺的期限是完成过户登记后的十二个月内;东鑫公司对银星集团消除上市公司利益损害出具兜底

承诺,但无论是银星集团的安排还是东鑫公司的兜底承诺,均未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因此,我认为:银星集团在拟转让东方银星控制权时所做出的安排是极其不合理的,不仅不符合法律规定,而且十二个月的期限过久,使今后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能否追回占用的土地预付款项产生极大的不确定性。而东鑫公司出具的兜底承诺对银星集团全部消除对上市公司利益损害也是不完整的,其是刚刚成立两个多月的一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资信存在质疑,且12亿注册资本只能支付此次和正在协商可能达成的股权转让款,其兜底承诺根本不足以充分有效地保证其有能力清偿上市公司被侵占款项。故我公司严重质疑银星集团及东鑫公司所做前述安排是否能够获得东方银星公司股东

大会的批准。另外,上市公司及银星集团实际控制人个人信用不良,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正在侦查阶段,在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未有明确结论之前,其亦不应将其控制权转移。

综上,我公司要求上市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敦促实际控制人及银星集团归还侵占东方银星资金,在转移控制权之前消除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损害。在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损害未消除前或作出的关于消除损害的安排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前,银星集团不得转让所持上市公司的股权。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0日

抄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上海证券交易所